

列印人：李文捷 列印時間：112/08/07 08:51:41
備查日期：備查文號：

一、依據：依第十一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通過之工作計畫辦理
二、執行狀況及成果：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實施內容	執行成果	備註
財產運用及管理	0	7,616,509	新埔中心建築工程費用折舊及出售土地什支	新埔中心建築工程費用分35年提列折舊，每年6,196,459元；及完成出售竹南鎮新高段16、17地號土地，什支費用1,420,050元。	
安養、養護業務	95,062,396	77,977,672	1.收容安置安養、養護老人：本家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列冊低收入戶老人。2.服務項目：(1)醫療保健服務。(2)社會工作服務。(3)生活照顧服務。(4)膳食營養服務。(5)復健服務。(6)醫療保健服務。(7)文康服務。(8)志工服務。3.預定辦理工作內容：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安養、養護：(一)、共計服務本家弱勢住民達2,169人次/年。(二)服務項目-(1)醫療保健服務：360,000元。(2)社會工作服務：2,496,003元。(3)生活照顧服務：55,105,639元。(4)膳食營養服務：7,474,340元。(5)復健服務：594,735元。(6)醫療保健服務：585,878元。(7)文康服務：28,149元。(8)志工服務：21,600元。三、預定辦理工作：(1)充實設施設備：6,101,919元。(2)設施設備維護修繕：2,459,025元。(3)院舍美化：45,040元。(4)教育訓練：58,496元。(5)健康檢查：21,630元。(6)公共安全：229,211元。(7)環境衛生維護：1,546,007元。(8)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855,000元。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實施內容	執行成果	備註
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中心 (身體照顧服務、日常生活照顧服務及家事服務)	87,490,000	85,571,142	1. 服務對象：(1) 65歲以上老人。 (2) 65歲以上領有身障礙證明者。 (3) 50歲以上失智者。 (4) 失能之身心障礙者。 2. 服務項目： (1) 擬定照顧服務計畫。 (2) 照會單位。 (3) 服務追蹤。 (4) 計畫異動。 (5) 服務諮詢及陳情處理。 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教育訓練、健康檢查、落實提升服務品質措施等。	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包含衣物之洗滌、修補、業主生活空間清潔、文書、餐飲、陪同購物、就醫等服務。 身體照顧服務：包含協助沐浴、口腔清潔、穿衣、進食、服藥、翻身、拍背肢體關節活動及協助使用日常生活輔具等其他服務。共計服務地區弱勢民眾達99,017人次/年。 業務支出-用人費用：82,353,189元。服務費用：1,008,207元。材料及用品消耗費：956,197元。教育訓練費：5,000元。其他：1,248,549元。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單位)	2,535,000	3,241,025	1. 服務對象：(1) 60歲以上失能老人。 (2)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族。 (3) 50歲以上失智者。 (4) 失能之身心障礙者。 2. 服務項目： (1) 擬定照顧服務計畫。 (2) 照會單位。 (3) 服務追蹤。 (4) 計畫異動。 (5) 服務諮詢及陳情處理。 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充實設施設備、落實提升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服務項目：生活照顧、醫療保健、精神輔導、社工服務及文康服務等。 共計服務地區弱勢民眾達4,969人次/年。 業務支出-用人費用：3,069,905元。服務費用：82,759元。材料及用品消耗費：47,880元。其他：40,531元。	
苗栗老人養護中心	36,378,000	32,748,307	1. 收容安置養護老人：本中心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列冊低收入戶老人。 2. 服務項目： (1) 醫療保健服務。 (2) 社會工作服務。 (3) 生活照顧服務。 (4) 營養服務。 (5) 復健服	服務項目：生活照顧、醫療保健、精神輔導、社工服務及文康服務等。 共計服務本中心弱勢住民達1,413人次/年。 服務項目- (1) 醫療保健服務：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實施內容	執行成果	備註
			<p>務。(6)醫療保健服務。3.預定辦理工作內容：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p>	<p>499,995元。(2)社會工作服務:985,697元。(3)生活照顧服務:24,463,941元。(4)膳食營養服務:3,976,226元。三、預定辦理工作:(1)充實設施設備:2,168,839元。(2)設施設備維護修繕:411,547元。(3)院舍美化:4,523元。(4)教育訓練:2,964元。(5)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166,985元。(6)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67,590元。</p>	
成功老人養護中心	48,788,000	41,175,641	<p>1.收容安置養護老人：本中心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列冊低收入戶老人。2.服務項目：(1)醫療保健服務。(2)社會工作服務。(3)生活照顧服務。(4)營養服務。(5)復健服務。(6)醫療保健服務。3.預定辦理工作內容：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p>	<p>服務項目：生活照顧、醫療保健、精神輔導、社工服務及文康服務等。 共計服務本中心弱勢住民達1,394人次/年。 服務項目-(1)醫療保健服務:154,451元。(2)社會工作服務:1,023,497元。(3)生活照顧服務:31,507,040元。(4)膳食營養服務:3,813,382元。三、預定辦理工作：(1)充實設施設備:2,528,296元。(2)設施設備維護修繕:855,526元。(3)院舍美化:12,474元。(4)教育訓練:8,502元。(5)健康檢查:63,610元。(6)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930,448元。(7)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278,415元。</p>	
新竹老人養護中心	54,278,000	47,291,318	<p>1.收容安置養護老人：本中心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列冊低收入戶老人。2.服務項目：</p>	<p>服務項目：生活照顧、醫療保健、精神輔導、社工服務及文康服務等。</p>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實施內容	執行成果	備註
			<p>(1) 醫療保健服務。(2) 社會工作服務。(3) 生活照顧服務。(4) 營養服務。(5) 復健服務。(6) 醫療保健服務。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p>	<p>共計服務本中心弱勢住民達1,635人次/年。 服務項目-(1) 醫療保健服務:1,388,428元。(2) 社會工作服務:936,273元。(3) 生活照顧服務:25,900,505元。(4) 膳食營養服務:4,979,486元。三、預定辦理工作： (1) 充實設施設備:13,349,140元。(2) 設施設備維護修繕:423,230元。(3) 教育訓練:19,794元。(4) 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191,771元。(5) 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102,688元。</p>	
新竹縣私立新埔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48,880,000	35,399,608	<p>1. 收容安置養護老人：本中心依本家捐助章程定：收容安置60歲以上列冊低收入戶老人。2. 服務項目： (1) 醫療保健服務。(2) 社會工作服務。(3) 生活照顧服務。(4) 營養服務。(5) 復健服務。(6) 醫療保健服務。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p>	<p>安置、安養：生活照顧、醫療保健、精神輔導、社工服務及文康服務等。共計服務本中心弱勢住民達1,656人次/年。(1) 醫療保健服務:725,504元。(2) 社會工作服務:1,113,453元。(3) 生活照顧服務:26,705,687元。(4) 營養服務:3,921,650元。3.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 (1) 充實設施設備:70,000元。 (2) 設施設備維護修繕:529,842元。 (3) 教育訓練:8,432元。(4) 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836,613元。 (5) 健康檢查:16,090元。(6) 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1,472,337元。</p>	
新竹新生醫院	71,118,005	75,951,347	<p>1. 醫院主辦業務：辦理地方一般性診療、住院醫療、貧民施醫及老人健檢等。2.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p>	<p>設有外科、內科、骨科、護理科、藥劑科、放射科、檢驗科、洗腎中心、呼吸治療中心等，各科室均由專職醫、護人員提供醫療、保健、</p>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實施內容	執行成果	備註
			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轉診及老人健診等服務。 1. 門診人數：31,006次/年。 3. 居家人數：46人/年。 2. 住院人數：551人/年。 4. 日照人數：1,320人/年。 5. 據點人數：1,450人/年。 6. 健檢人數：35,100人/年。 業務支出-用人費用：37,820,498元。材料及用品消耗費：24,181,236元。租金支出：1,774,446元。 折舊攤銷：662,922元。 訓練費用：186,400元。 其他：6,062,846元。 行政管理支出-用人費用：1,288,400元。 服務費用：2,363,788元。 材料及用品消耗費：36,484元。 其他：576,480元。 其他支出：997,847元。	
苗栗新生醫院	33,225,005	29,500,679	1. 醫院主辦業務：辦理地方一般性診療、住院醫療、貧民施醫及老人健檢等。 2. 預定辦理工作內容：充實設施設備、設施設備維護修繕、院舍美化、教育訓練、健康檢查、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維護、落實提升照顧服務品質措施及計畫等。	設有外科、內科、骨科、護理科、藥劑科、放射科、檢驗科、洗腎中心、呼吸治療中心等，各科室均由專職醫、護人員提供醫療、保健、轉診及老人健診等服務。 門診：18,958人次/年、復健：32,140人次/年。 業務支出-用人費用：18,415,641元。 服務費用：2,304,323元。 材料及用品消耗費：6,909,521元。 租金費用：48,000元。 折舊攤銷：118,708元。 訓練費用：68,310元。 其他：374,468元。 行政管理支出-用人費用：1,187,241元。 材料及用品消耗費：7,200元。 其他：67,267元。	
行政費用	15,009,000	4,570,182	董事會及本家執行各項工作項目所	行政人員人事費及財產管理費等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實施內容	執行成果	備註
			需費用。		
其他	6,000,000	0	因應年度計畫外臨時新增業務所編列之預備金。	未有支出本預算經費。	
合計	498,763,406	441,043,430			

製表人：

主任李文枝

執行長（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

主任李文枝

董事長：

董事長李建榮